

证券代码：873666

证券简称：南京清泉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4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韩晓琰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蒋璋文、陈慧婷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于2024年6月23日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

举，公司董事会同意，提名以下 4 人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：

提名韩晓琰女士、赵国强先生、樊金辉先生、吕立华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。其中韩晓琰女士、赵国强先生、吕立华先生为连任，樊金辉先生为新任。以上候选人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后，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，任期为三年。董事任期届满，可连选连任。

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在股东大会审议工作完成之前，原董事仍依照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董事的义务和职责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清泉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4日